

立法會

會議紀要

第13號

在2009年1月7日星期三上午11時正舉行的會議的紀要

出席議員：

主席曾鈺成議員，GBS, JP
何俊仁議員
何鍾泰議員，SBS, S.B.St.J., JP
李卓人議員
李國寶議員，大紫荊勳賢，GBS, JP
李華明議員，JP
吳靄儀議員
涂謹申議員
張文光議員
陳鑑林議員，SBS, JP
梁劉柔芬議員，GBS, JP
梁耀忠議員
黃宜弘議員，GBS

劉江華議員，JP

劉皇發議員，大紫荊勳賢，GBS, JP

劉健儀議員，GBS, JP

劉慧卿議員，JP

鄭家富議員

霍震霆議員，GBS, JP

譚耀宗議員，GBS, JP

石禮謙議員，SBS, JP

李鳳英議員，BBS, JP

張宇人議員，SBS, JP

陳偉業議員

馮檢基議員，SBS, JP

余若薇議員，SC, JP

方剛議員，SBS, JP

王國興議員，MH

李永達議員

李國麟議員，JP

林健鋒議員，SBS, JP

梁君彥議員，SBS, JP

梁家傑議員，SC

梁國雄議員

張學明議員，SBS, JP

黃定光議員，BBS

湯家驊議員，SC

詹培忠議員

劉秀成議員，SBS, JP

甘乃威議員，MH

何秀蘭議員

李慧琼議員

林大輝議員，BBS, JP

陳克勤議員

陳茂波議員，MH, JP

陳健波議員，JP

陳淑莊議員

梁美芬議員

梁家騶議員

張國柱議員

黃成智議員

黃國健議員，BBS

黃毓民議員

葉偉明議員，MH

葉國謙議員，GBS, JP

葉劉淑儀議員，GBS, JP

潘佩璆議員

謝偉俊議員

譚偉豪議員，JP

缺席議員：

黃容根議員，SBS, JP

出席政府官員：

政務司司長唐英年先生，GBS, JP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林瑞麟先生，JP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周一嶽醫生，SBS, JP

民政事務局局長曾德成先生，JP

發展局局長林鄭月娥女士，JP

環境局局長邱騰華先生，JP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鄭汝樺女士，JP

列席秘書：

秘書長吳文華女士

助理秘書長(二)甘伍麗文女士

助理秘書長(三)林鄭寶玲女士

助理秘書長(特別職務)馬朱雪履女士

主席注意到在席的議員未足法定人數，於是指示秘書傳召議員到場。會議其後達到足夠的法定人數。

提交文件

下列文件是依據《議事規則》第21(2)條的規定提交：

<u>附屬法例／文書</u>	<u>法律公告編號</u>
1. 《2008年認許及註冊(修訂)規則》(於2008年12月19日刊登憲報)	277/2008
2. 《2008年法律執業者(風險管理教育)(修訂)規則》(於2008年12月19日刊登憲報)	278/2008
3. 《2008年僱員再培訓條例(修訂附表2)(第3號)公告》(於2008年12月19日刊登憲報)	279/2008
4. 《〈居籍條例〉(生效日期)公告》(於2008年12月19日刊登憲報)	280/2008
5. 《2009年當押商條例(修訂附表)令》(於2009年1月2日刊登憲報)	1/2009
6. 《2009年儲稅券(利率)公告》(於2009年1月2日刊登憲報)	2/2009
7. 《〈逃犯(愛爾蘭)令〉(生效日期)公告》(於2009年1月2日刊登憲報)	3/2009

其他文件

- 第53號 — 入境事務隊福利基金經審計的財務報表和審計處處長報告以及入境事務處處長法團的基金管理報告(於2008年12月30日發表)

質詢

1. 葉國謙議員提出第一項質詢。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作答。

4位議員提出補充質詢，由運輸及房屋局局長和環境局局長答覆。

2. 陳克勤議員提出第二項質詢。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作答。

6位議員提出補充質詢，由運輸及房屋局局長答覆。

3. 何鍾泰議員提出第三項質詢。

環境局局長作答。

4位議員提出補充質詢，由環境局局長答覆。

4. 陳淑莊議員提出第四項質詢。

發展局局長作答。

5位議員提出補充質詢，由發展局局長及民政事務局局長答覆。

5. 李鳳英議員提出第五項質詢。

發展局局長作答。

3位議員提出補充質詢，由發展局局長答覆。

6. 梁耀忠議員提出第六項質詢。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作答。

5位議員提出補充質詢，由食物及衛生局局長答覆。

第七至二十項質詢的書面答覆已於席上提交本會各位議員參閱。

議案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基本法》及《香港終審法院條例》動議的決議案

政務司司長動議下列議案，並向本會發言：

議決同意依據《香港終審法院條例》(第484章)第9條委任以下人士為香港終審法院的其他普通法適用地區法官 —

- (a) 紀立信先生；
- (b) 華學佳勳爵；及
- (c) 廖柏嘉勳爵。

議案的議題經提出待議，付諸表決，並獲得通過。

議員議案

立法會休會待續議案

梁國雄議員動議下列議案，並向本會發言：

本會現即休會待續，以就以色列政府襲擊加沙地帶一事進行辯論。

在梁國雄議員向本會發言期間，主席於下午1時11分暫時離席並由代理主席劉健儀議員主持會議。

議案的議題經提出待議。

8位議員及何秀蘭議員就議案發言。

下午2時22分，在何秀蘭議員發言期間，主席恢復主持會議。

另一位議員就議案發言。

議案的議題付諸表決，並被否決。

空氣污染與公眾健康

甘乃威議員動議下列議案，並向本會發言：

近年，本地空氣污染日趨惡化，對市民健康的威脅日漸增加，但近日政府在空氣質素指標檢討中，仍只以世界衛生組織的第一階段指標為改革目標，本會對此表示失望；現時不少外國研究已証實嚴重的空氣污染會增加死亡率和直接及間接醫療成本，以及導致生產力損失，為此，本會促請政府：

- (一) 設立“煙霧警示系統”，並為該警示系統訂立指引及相應措施，讓市民能更清楚空氣污染對健康的影響；
- (二) 制訂改善空氣污染措施時，應以世界衛生組織最新的指標為基準，並評估每項措施對改善公眾健康的成效，以及將改善公眾健康列為處理空氣污染問題的首要政策目標；
- (三) 為本港地區進行一項長期的追蹤研究，以便準確計算因空氣污染而損失的壽命、空氣污染對不同年齡人士(包括長者及兒童)及各種呼吸道和心血管疾病患者健康的影響，以提供制訂長遠政策的參考數據；並為有意研究上述項目的學術機構及非牟利團體提供資助；

- (四) 在進行空氣質素指標檢討時，由食物及衛生局負責評估落實新的空氣質素指標對公眾健康能否達致預期效益，並根據評估結果制訂推行新的空氣質素指標的綱領、時間表及相應的空氣質素改善措施；
- (五) 繼續推行措施管制交通繁忙地區車輛的廢氣排放標準，發展行人天橋網絡及鼓勵市民使用集體運輸系統；
- (六) 改善資助商用柴油車主更換新車的計劃，吸引更多車主參與，並擴展資助計劃至專營巴士；及
- (七) 逐步落實強制性《建築物能源效益守則》、強制性電器產品能源效益標籤，盡快制訂下一階段發電廠排放空氣污染物的上限，以減少發電帶來的污染。

甘乃威議員議案的議題經提出待議。

主席表示，3位議員會就議案動議修正案。按照《議事規則》的規定，本會就議案及3項修正案進行合併辯論。

會就議案動議修正案的陳克勤議員、余若薇議員及李永達議員就議案及他們各自的修正案發言。

環境局局長就議案及修正案發言。

13位議員就議案及修正案發言。

甘乃威議員就修正案發言。

環境局局長再次發言。

陳克勤議員就甘乃威議員議案動議下列的修正案：

刪除“近年，本地空氣污染日趨惡化，對”，並以“珠三角地區的空
氣質素未有顯著改善，對香港”代替；在“現時不少”之後加上“本地
及”；在“專營巴士；”之後刪除“及”；及在緊接句號之前加上“；及

(八)盡快與廣東省政府討論2010年以後香港與內地改善空氣質素的跨境合作計劃”。

陳克勤議員就甘乃威議員議案動議修正案的議題經提出待議，付諸表決，並獲得通過。

由於陳克勤議員的修正案已獲得通過，主席批准余若薇議員修改她的修正案的措辭。

余若薇議員就由甘乃威議員動議，經陳克勤議員修正的議案動議下列的進一步修正案，並向本會解釋她經修改的修正案措辭：

在緊接句號之前加上“，並制訂2010年後的減排目標，進一步改善珠三角地區的空气質素；(九)推行適當的政策和措施，鼓勵私家車車主使用更清潔的車輛；及(十)盡快就落實提高天然氣發電比例至50%的目標制訂時間表和行動計劃”。

余若薇議員就由甘乃威議員動議，經陳克勤議員修正的議案動議修正案的議題經提出待議，付諸表決，並獲得通過。

由於陳克勤議員及余若薇議員的修正案已獲得通過，主席批准李永達議員修改他的修正案的措辭。

李永達議員就由甘乃威議員動議，經陳克勤議員及余若薇議員修正的議案動議下列的進一步修正案：

在緊接句號之前加上“；(十一)搬遷位於民居附近的空氣污染源(如混凝土廠)，以減少污染物對附近居民健康的影響；及(十二)加強在路面及大廈式樓宇進行植樹及綠化，並在舊區重建及興建新道路的程序中引進更多綠化概念”。

李永達議員就由甘乃威議員動議，經陳克勤議員及余若薇議員修正的議案動議修正案的議題經提出待議，付諸表決，並獲得通過。

甘乃威議員發言答辯。

由甘乃威議員動議，經陳克勤議員、余若薇議員及李永達議員修正的議案的議題經提出待議，付諸表決，並獲得通過。

2012年政制發展的公眾諮詢

吳靄儀議員動議下列議案，並向本會發言：

本會要求當行政長官按施政報告中的承諾，就改革行政長官及立法會的選舉辦法草擬方案，以便於今年初進行公眾諮詢時，行政長官會清楚表明取消功能界別議席，並會確保所提出的方案達致：

- (一) 就行政長官選舉辦法而言，一個公開及符合《公民權利和政治權利國際公約》第二十五條的提名程序；及
- (二) 就立法會選舉而言，取消功能界別議席，以及是普及而平等並符合《公民權利和政治權利國際公約》第二十五條的選舉。

吳靄儀議員議案的議題經提出待議。

主席表示，兩位議員準備就議案動議修正案。按照《議事規則》的規定，本會就議案及兩項修正案進行合併辯論。

準備就議案動議修正案的石禮謙議員及張國柱議員就議案及他們各自的修正案發言。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就議案及修正案發言。

梁耀忠議員就議案及修正案發言。

在梁耀忠議員發言期間，譚耀宗議員打斷他的發言，要求梁耀忠議員澄清他的發言中提出的一個論點。

梁耀忠議員作出澄清後繼續發言。

另一位議員及馮檢基議員就議案及修正案發言。

在馮檢基議員發言期間，主席於下午5時36分暫時離席並由代理主席劉健儀議員主持會議。

另有5位議員及葉國謙議員就議案及修正案發言。

晚上7時15分，在葉國謙議員發言期間，主席恢復主持會議。

再有兩位議員及黃毓民議員就議案及修正案發言。

在黃毓民議員發言期間，主席提醒他，按照《議事規則》，議員發言時不可對其他議員或官員使用冒犯性及侮辱性言詞。主席並提醒黃毓民議員小心用語及面向主席發言。

黃毓民議員回應他並沒有使用冒犯性及侮辱性言詞，並繼續發言。

在黃毓民議員發言期間，主席再次提醒他小心用語。

黃毓民議員繼續發言。

李卓人議員提出一項規程問題，詢問《議事規則》是否只限制對議員而非官員使用冒犯性及侮辱性言詞。

主席表示，《議事規則》的有關條文亦適用於出席會議的官員。

黃毓民議員起立並高聲說話。

主席命令他坐下。黃毓民議員未有理會主席的命令，一直站立及繼續高聲說話。

主席再次命令他坐下。

另有12位議員就議案及修正案發言。

吳靄儀議員就修正案發言。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再次發言。

在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發言期間，黃毓民議員起立及高聲說話。

主席表示，在這次會議中，黃毓民議員已多次在並非他的發言時間內高聲說話。主席命令黃毓民議員立即離開會議廳。黃毓民議員離開會議廳。

在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發言期間，陳偉業議員起立及提出一項規程問題。主席裁決這並非一項規程問題，並請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繼續發言。

在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發言期間，陳偉業議員要求局長澄清他發言中提出的一個論點。主席命令陳偉業議員坐下。陳偉業議員一直站立，並要求主席請局長作出澄清。主席表示局長可自行決定是否作出澄清。

在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發言期間，梁國雄議員橫越會議廳，走向政府官員席前面。主席命令梁國雄議員返回他的座位。由於梁國雄議員沒有理會主席的命令，主席命令他立即離開會議廳。梁國雄議員繼續高聲說話。主席請秘書協助梁國雄議員離開會議廳。梁國雄議員於是離開會議廳。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繼續發言。

在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發言期間，陳偉業議員打斷他的發言，要求局長澄清他發言中提出的一個論點。在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作出澄清時，陳偉業議員高聲說話。由於陳偉業議員沒有理會主席的警告，主席命令他立即離開會議廳。陳偉業議員於是離開會議廳。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繼續發言。

石禮謙議員就吳靄儀議員議案動議下列的修正案：

在“改革”之後加上“2012年”；在“今年”之後刪除“初”，並以“上半年”代替；在“表明”之後刪除“取消功能界別議席，並”；在“提出的方案”之後刪除“達致”，並以“有助於達致推動民主的目標，同時”代替；

在“(一)就”之後加上“落實”；在“；及”之前刪除“選舉辦法而言，一個公開及符合《公民權利和政治權利國際公約》第二十五條的提名程序”，並以“普選，須在2017年按照《基本法》第四十五條成立提名委員會，按照民主程序提名若干名候選人，由全體合資格選民一人一票普選產生行政長官，以符合普及和平等的原則”代替；在“(二)就”之後加上“落實”；及在緊接句號之前刪除“選舉而言，取消功能界別議席，以及是普及而平等並符合《公民權利和政治權利國際公約》第二十五條的選舉”，並以“普選，須按照《基本法》第六十八條循序漸進發展民主，在2020年由普選產生全部立法會議員，以符合普及和平等的原則”代替。

石禮謙議員就吳靄儀議員議案動議修正案的議題經提出待議，並付諸表決。

石禮謙議員要求進行記名表決。主席於是根據《議事規則》第47(1)條命令本會進行記名表決。

主席宣布，在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中，出席者27人，贊成修正案者18人，反對者5人，棄權者4人；在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中，出席者27人，贊成修正案者10人，反對者16人。(表決紀錄載於會議紀要附錄I。)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議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張國柱議員就吳靄儀議員議案動議下列的修正案：

在“表明”之後加上“一次過”；及在“功能界別議席，並”之前加上“所有”。

張國柱議員就吳靄儀議員議案動議修正案的議題經提出待議，並付諸表決。

吳靄儀議員要求進行記名表決。主席於是根據《議事規則》第47(1)條命令本會進行記名表決。

主席宣布，在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中，出席者27人，贊成修正案者3人，反對者24人；在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中，出席者27人，贊成修正案者16人，反對者10人。(表決紀錄載於會議紀要附錄II。)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議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吳靄儀議員察悉表決結果顯示她對張國柱議員的修正案投反對票時表示，她的表決應是對修正案投贊成票。主席表示，她應先發言答辯，秘書處職員會核對表決結果。

吳靄儀議員發言答辯。

主席回應吳靄儀議員較早前就表決結果所提出的質疑時表示，根據電腦紀錄，吳靄儀議員就張國柱議員的修正案投了反對票。不過，即使吳靄儀議員對修正案投贊成票，修正案依然未能獲得兩部分在席議員以過半數贊成。

吳靄儀議員議案的議題付諸表決。

吳靄儀議員要求進行記名表決。主席於是根據《議事規則》第47(1)條命令本會進行記名表決。

主席宣布，在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中，出席者27人，贊成議案者4人，反對者20人，棄權者3人；在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中，出席者27人，贊成議案者16人，反對者10人。(表決紀錄載於會議紀要附錄III。)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議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宣布議案被否決。

下次會議

主席宣布本會將在2009年1月14日上午11時正舉行下次會議。

本會在晚上9時42分休會。

主席曾鈺成
2009年2月26日

香港
立法會會議廳

投票 VOTE: 1
 日期 DATE: 07/01/2009
 時間 TIME: 09:27:47 下午pm

動議 MOTION: 石禮謙議員對吳靄儀議員的「2012年政制發展的公眾諮詢」議案，作出的修正案
 AMENDMENT BY HON ABRAHAM SHEK TO DR HON MARGARET NG'S MOTION ON
 "PUBLIC CONSULTATION ON 2012 CONSTITUTIONAL DEVELOPMENT"

動議人 MOVED BY: 石禮謙 Abraham SHEK

	功能團體 Functional Constituencies	地方選區 Geographical Constituencies	最後結果 Final Result
出席 Present	27	27	
投票 Vote	27	26	
贊成 Yes	18	10	
反對 No	5	16	
棄權 Abstain	4	0	
結果 Result	通過 Passed	否決 Negatived	否決 Negatived

個別表決如下 THE INDIVIDUAL VOTES WERE AS FOLLOWS:

議員 MEMBER	投票 VOTE	議員 MEMBER	投票 VOTE
功能團體 Functional Constituencies		地方選區 Geographical Constituencies	
何鍾泰 Dr Raymond HO	贊成 YES	曾鈺成 TSANG Yok-sing	出席 PRESENT
李國寶 Dr David LI	贊成 YES	何俊仁 Albert HO	反對 NO
吳靄儀 Dr Margaret NG	反對 NO	LEE Cheuk-yan	反對 NO
張文光 CHEUNG Man-kwong	反對 NO	李華明 Fred LI	反對 NO
梁劉柔芬 Mrs Sophie LEUNG	贊成 YES	涂謹申 James TO	反對 NO
黃宜弘 Dr Philip WONG	贊成 YES	陳鑑林 CHAN Kam-lam	贊成 YES
黃容根 WONG Yung-kan		梁耀忠 LEUNG Yiu-chung	反對 NO
劉皇發 LAU Wong-fat	贊成 YES	劉江華 LAU Kong-wah	贊成 YES
劉健儀 Miriam LAU	棄權 ABSTAIN	劉慧卿 Emily LAU	反對 NO
霍震霆 Timothy FOK	贊成 YES	鄭家富 Andrew CHENG	反對 NO
石禮謙 Abraham SHEK	贊成 YES	譚耀宗 TAM Yiu-chung	贊成 YES
李鳳英 LI Fung-ying	棄權 ABSTAIN	陳偉業 Albert CHAN	
張宇人 Tommy CHEUNG		馮檢基 Frederick FUNG	反對 NO
方剛 Vincent FANG	棄權 ABSTAIN	余若薇 Audrey EU	反對 NO
李國麟 Dr Joseph LEE	反對 NO	王國興 WONG Kwok-hing	贊成 YES
林健鋒 Jeffrey LAM	贊成 YES	李永達 LEE Wing-tat	反對 NO
梁君彥 Andrew LEUNG	贊成 YES	梁家傑 Alan LEONG	反對 NO
黃定光 WONG Ting-kwong	贊成 YES	梁國雄 LEUNG Kwok-hung	
詹培忠 CHIM Pui-chung	棄權 ABSTAIN	張學明 CHEUNG Hok-ming	贊成 YES
劉秀成 Prof Patrick LAU	贊成 YES	湯家驊 Ronny TONG	反對 NO
林大輝 Dr LAM Tai-fai	贊成 YES	甘乃威 KAM Nai-wai	反對 NO
陳茂波 Paul CHAN	贊成 YES	何秀蘭 Cyd HO	反對 NO
陳健波 CHAN Kin-por	贊成 YES	Starry LEE	贊成 YES
梁家驛 Dr LEUNG Ka-lau		陳克勤 CHAN Hak-kan	贊成 YES
張國柱 CHEUNG Kwok-che	反對 NO	陳淑莊 Tanya CHAN	反對 NO
葉偉明 IP Wai-ming	贊成 YES	梁美芬 Dr Priscilla LEUNG	贊成 YES
葉國謙 IP Kwok-him	贊成 YES	黃成智 WONG Sing-chi	反對 NO
潘佩瑋 Dr PAN Pey-chyou	贊成 YES	黃國健 WONG Kwok-kin	贊成 YES
謝偉俊 Paul TSE	反對 NO	黃毓民 WONG Yuk-man	
譚偉豪 Dr Samson TAM	贊成 YES	葉劉淑儀 Mrs Regina IP	贊成 YES

投票 VOTE: 2
 日期 DATE: 07/01/2009
 時間 TIME: 09:32:12 下午pm

動議 MOTION: 張國柱議員對吳靄儀議員的「2012年政制發展的公眾諮詢」議案，作出的修正案
 AMENDMENT BY HON CHEUNG KWOK-CHE TO DR HON MARGARET NG'S MOTION ON
 "PUBLIC CONSULTATION ON 2012 CONSTITUTIONAL DEVELOPMENT"

動議人 MOVED BY: 張國柱CHEUNG Kwok-che

	功能團體 Functional Constituencies	地方選區 Geographical Constituencies	最後結果 Final Result
出席 Present	27	27	
投票 Vote	27	26	
贊成 Yes	3	16	
反對 No	24	10	
棄權 Abstain	0	0	
結果 Result	否決 Negatived	通過 Passed	否決 Negatived

個別表決如下 THE INDIVIDUAL VOTES WERE AS FOLLOWS:

議員 MEMBER	投票 VOTE	議員 MEMBER	投票 VOTE
功能團體 Functional Constituencies		地方選區 Geographical Constituencies	
何鍾泰 Dr Raymond HO	反對 NO	曾鈺成 TSANG Yok-sing	出席 PRESENT
李國寶 Dr David LI	反對 NO	何俊仁 Albert HO	贊成 YES
吳靄儀 Dr Margaret NG	反對 NO	李卓人 LEE Cheuk-yan	贊成 YES
張文光 CHEUNG Man-kwong	贊成 YES	李華明 Fred LI	贊成 YES
梁劉柔芬 Mrs Sophie LEUNG	反對 NO	涂謹申 James TO	贊成 YES
黃宜弘 Dr Philip WONG	反對 NO	陳鑑林 CHAN Kam-lam	反對 NO
黃容根 WONG Yung-kan		梁耀忠 LEUNG Yiu-chung	贊成 YES
劉皇發 LAU Wong-fat	反對 NO	劉江華 LAU Kong-wah	反對 NO
劉健儀 Miriam LAU	反對 NO	劉慧卿 Emily LAU	贊成 YES
霍震霆 Timothy FOK	反對 NO	鄭家富 Andrew CHENG	贊成 YES
石禮謙 Abraham SHEK	反對 NO	譚耀宗 TAM Yiu-chung	反對 NO
李鳳英 Li Fung-ying	反對 NO	陳偉業 Albert CHAN	
張宇人 Tommy CHEUNG		馮檢基 Frederick FUNG	贊成 YES
方剛 Vincent FANG	反對 NO	余若薇 Audrey EU	贊成 YES
李國麟 Dr Joseph LEE	贊成 YES	王國興 WONG Kwok-hing	反對 NO
林健鋒 Jeffrey LAM	反對 NO	李永達 LEE Wing-tat	贊成 YES
梁君彥 Andrew LEUNG	反對 NO	梁家傑 Alan LEONG	贊成 YES
黃定光 WONG Ting-kwong	反對 NO	梁國雄 LEUNG Kwok-hung	
詹培忠 CHIM Pui-chung	反對 NO	張學明 CHEUNG Hok-ming	反對 NO
劉秀成 Prof Patrick LAU	反對 NO	湯家驊 Ronny TONG	贊成 YES
林大輝 Dr LAM Tai-fai	反對 NO	甘乃威 KAM Nai-wai	贊成 YES
陳茂波 Paul CHAN	反對 NO	何秀蘭 Cyd HO	贊成 YES
陳健波 CHAN Kin-por	反對 NO	李慧琼 Starry LEE	反對 NO
梁家驩 Dr LEUNG Ka-lau		陳克勤 CHAN Hak-kan	反對 NO
張國柱 CHEUNG Kwok-che	贊成 YES	陳淑莊 Tanya CHAN	贊成 YES
葉偉明 IP Wai-ming	反對 NO	Dr Priscilla LEUNG	反對 NO
葉國謙 IP Kwok-him	反對 NO	WONG Sing-chi	贊成 YES
潘佩璆 Dr PAN Pey-chyou	反對 NO	黃國健 WONG Kwok-kin	反對 NO
謝偉俊 Paul TSE	反對 NO	黃毓民 WONG Yuk-man	
譚偉豪 Dr Samson TAM	反對 NO	葉劉淑儀 Mrs Regina IP	反對 NO

秘書 CLERK



投票 VOTE: 3
 日期 DATE: 07/01/2009
 時間 TIME: 09:41:26 下午pm

動議 MOTION: 「2012年政制發展的公眾諮詢」議案
 MOTION ON "PUBLIC CONSULTATION ON 2012 CONSTITUTIONAL DEVELOPMENT"

動議人 MOVED BY: 吳靄儀 Dr Margaret NG

	功能團體 Functional Constituencies	地方選區 Geographical Constituencies	最後結果 Final Result
出席 Present	27	27	
投票 Vote	27	26	
贊成 Yes	4	16	
反對 No	20	10	
棄權 Abstain	3	0	
結果 Result	否決 Negatived	通過 Passed	否決 Negatived

個別表決如下 THE INDIVIDUAL VOTES WERE AS FOLLOWS:

議員 MEMBER	投票 VOTE	議員 MEMBER	投票 VOTE
功能團體 Functional Constituencies		地方選區 Geographical Constituencies	
何鍾泰 Dr Raymond HO	反對 NO	曾鈺成 TSANG Yok-sing	出席 PRESENT
李國寶 Dr David LI	反對 NO	何俊仁 Albert HO	贊成 YES
吳靄儀 Dr Margaret NG	贊成 YES	李卓人 LEE Cheuk-yan	贊成 YES
張文光 CHEUNG Man-kwong	贊成 YES	李華明 Fred LI	贊成 YES
梁劉柔芬 Mrs Sophie LEUNG	反對 NO	涂謹申 James TO	贊成 YES
黃宜弘 Dr Philip WONG	反對 NO	陳鑑林 CHAN Kam-lam	反對 NO
黃容根 WONG Yung-kan		梁耀忠 LEUNG Yiu-chung	贊成 YES
劉皇發 LAU Wong-fat	反對 NO	劉江華 LAU Kong-wah	反對 NO
劉健儀 Miriam LAU	棄權 ABSTAIN	劉慧卿 Emily LAU	贊成 YES
霍震霆 Timothy FOK	反對 NO	鄭家富 Andrew CHENG	贊成 YES
石禮謙 Abraham SHEK	反對 NO	譚耀宗 TAM Yiu-chung	反對 NO
李鳳英 LI Fung-ying	棄權 ABSTAIN	陳偉業 Albert CHAN	
張宇人 Tommy CHEUNG		馮檢基 Frederick FUNG	贊成 YES
方剛 Vincent FANG	棄權 ABSTAIN	余若薇 Audrey EU	贊成 YES
李國麟 Dr Joseph LEE	贊成 YES	王國興 WONG Kwok-hing	反對 NO
林健鋒 Jeffrey LAM	反對 NO	李永達 LEE Wing-tat	贊成 YES
梁君彥 Andrew LEUNG	反對 NO	梁家傑 Alan LEONG	贊成 YES
黃定光 WONG Ting-kwong	反對 NO	梁國雄 LEUNG Kwok-hung	
詹培忠 CHIM Pui-chung	反對 NO	張學明 CHEUNG Hok-ming	反對 NO
劉秀成 Prof Patrick LAU	反對 NO	湯家驊 Ronny TONG	贊成 YES
林大輝 Dr LAM Tai-fai	反對 NO	甘乃威 KAM Nai-wai	贊成 YES
陳茂波 Paul CHAN	反對 NO	何秀蘭 Cyd HO	贊成 YES
陳健波 CHAN Kin-por	反對 NO	李慧琼 Starry LEE	反對 NO
梁家騮 Dr LEUNG Ka-lau		陳克勤 CHAN Hak-kan	反對 NO
張國柱 CHEUNG Kwok-che	贊成 YES	陳淑莊 Tanya CHAN	贊成 YES
葉偉明 IP Wai-ming	反對 NO	梁美芬 Dr Priscilla LEUNG	反對 NO
葉國謙 IP Kwok-him	反對 NO	黃成智 WONG Sing-chi	贊成 YES
潘佩璆 Dr PAN Pey-chyou	反對 NO	黃國健 WONG Kwok-kin	反對 NO
謝偉俊 Paul TSE	反對 NO	黃毓民 WONG Yuk-man	
譚偉豪 Dr Samson TAM	反對 NO	葉劉淑儀 Mrs Regina IP	反對 NO

秘書 CLERK

